

附件

2024 年度 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起草县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动态监测、统计分析评价。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承担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及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贯彻执行国家

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实施全县自然资源发展规划，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承担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承担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承担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六）负责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国家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实施主体功能区规划管理，组织编制、修订并监督实施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承担自治区对市县国土空间规划进行一致性审查并完成对执行情况进行考核的任务。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全县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贯彻落实全县城乡规划管理和风景名胜区管理。组织拟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全县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制度。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国家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全县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

（九）负责全县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国家确定的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及安全生产。

二、机构设置

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对本部门（单位）及所属预算单位构成进行详细说明。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包括：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3,111,266.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1,339,526.8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094,697.2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987,451.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61,427.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5,274,128.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8,196,568.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0,498,785.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20,540,384.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868,677.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3,350,492.7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2,545,490.29	本年支出合计	57	84,687,915.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174,197.3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97,794.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081,171.18
总计	30	92,943,284.44	总计	60	92,943,284.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

21104	生态保护	3,338,128.00	3,338,1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18,000.00	1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800,000.00	1,8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管护	1,800,000.00	1,8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0,000.00	9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0,000.00	9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196,568.9	18,196,56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196,568.9	18,196,56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196,568.9	18,196,56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498,785.8	30,498,78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382,240.85	8,382,240.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森林资源培育	4,328,916.00	4,328,9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森林资源管理	577,857.40	577,857.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001,209.70	3,001,209.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83,777.75	283,777.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退耕还林还草	190,480.00	190,4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395,638.1	15,395,63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395,638.1	15,395,63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720,906.90	6,720,906.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720,906.90	6,720,906.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8,425,958.4	18,991,734.3	0.00	0.00	0.00	1,339,526.80	0.00	8,094,697.2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8,425,958.4	18,991,734.3	0.00	0.00	0.00	1,339,526.80	0.00	8,094,697.29
22001	行政运行	1,435,837.24	1,435,837.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372,000.00	2,37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1,495,388.2	3,415,388.25	0.00	0.00	0.00	0.00	0.00	8,080,000.00
22001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491,486.00	491,48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事业运行	10,981,332.9	10,981,33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649,913.96	295,689.87	0.00	0.00	0.00	1,339,526.80	0.00	14,697.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8,677.10	1,868,677.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8,677.10	1,868,677.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公积金	1,323,870.00	1,323,8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购房补贴	544,807.10	544,807.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50,492.79	3,350,492.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350,492.79	3,350,492.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地质灾害防治	3,350,492.79	3,350,492.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 计	84,687,915.89	19,234,726.50	64,287,859.96	0.00	1,165,329.43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7,451.97	3,987,451.9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7,451.97	3,987,451.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0,836.13	1,910,836.1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4,410.56	1,384,410.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2,205.28	692,205.2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1,427.24	961,427.2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1,427.24	961,427.2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652.58	74,652.5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8,537.38	538,537.3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8,237.28	348,237.28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74,128.00	0.00	5,274,128.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384,128.00	0.00	3,384,128.00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3,366,128.00	0.00	3,366,128.00	0.00	0.00	0.00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18,000.00	0.00	18,000.00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800,000.00	0.00	1,800,00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1,800,000.00	0.00	1,800,00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0,000.00	0.00	90,00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0,000.00	0.00	90,00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196,568.90	0.00	18,196,568.9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196,568.90	0.00	18,196,568.9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196,568.90	0.00	18,196,568.9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498,785.89	0.00	30,498,785.89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382,240.85	0.00	8,382,240.85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328,916.00	0.00	4,328,916.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77,857.40	0.00	577,857.4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001,209.70	0.00	3,001,209.7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83,777.75	0.00	283,777.75	0.00	0.00	0.00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190,480.00	0.00	190,48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395,638.14	0.00	15,395,638.14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395,638.14	0.00	15,395,638.14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720,906.90	0.00	6,720,906.9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720,906.90	0.00	6,720,906.9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540,384.00	12,417,170.19	6,957,884.38	0.00	1,165,329.43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0,540,384.00	12,417,170.19	6,957,884.38	0.00	1,165,329.43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435,837.24	1,435,837.24	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372,000.00	0.00	2,372,00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415,388.25	0.00	3,415,388.25	0.00	0.00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491,486.00	0.00	491,486.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10,981,332.95	10,981,332.95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844,339.56	0.00	679,010.13	0.00	1,165,329.4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8,677.10	1,868,677.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8,677.10	1,868,677.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3,870.00	1,323,87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44,807.10	544,807.1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50,492.79	0.00	3,350,492.79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350,492.79	0.00	3,350,492.79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350,492.79	0.00	3,350,492.7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3,111,266.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87,451.97	3,987,451.9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61,427.24	961,427.2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274,128.00	5,274,128.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8,196,568.90	18,196,568.9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0,498,785.89	30,498,785.89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8,991,734.31	18,991,734.31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68,677.10	1,868,677.1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350,492.79	3,350,492.79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27	83,111,266.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83,139,266.20	83,139,266.20	0.00	0.00
	28	28,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29	28,0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				
	3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31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32	83,139,266.20	总计	64	83,139,266.20	83,139,266.2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83,139,266.20	19,234,726.50	63,904,539.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20113	商贸事务		10,000.00	0.00	10,00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0,000.00	0.00	1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7,451.97	3,987,451.9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7,451.97	3,987,451.9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0,836.13	1,910,836.1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4,410.56	1,384,410.5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2,205.28	692,205.2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1,427.24	961,427.2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1,427.24	961,427.2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652.58	74,652.5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8,537.38	538,537.3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8,237.28	348,237.28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74,128.00	0.00	5,274,128.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384,128.00	0.00	3,384,128.00
2110401	生态保护	3,366,128.00	0.00	3,366,128.00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18,000.00	0.00	18,00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800,000.00	0.00	1,800,00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1,800,000.00	0.00	1,800,0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0,000.00	0.00	90,0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0,000.00	0.00	9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196,568.90	0.00	18,196,568.9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196,568.90	0.00	18,196,568.9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196,568.90	0.00	18,196,568.90
213	农林水支出	30,498,785.89	0.00	30,498,785.89
21302	林业和草原	8,382,240.85	0.00	8,382,240.8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328,916.00	0.00	4,328,916.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77,857.40	0.00	577,857.4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001,209.70	0.00	3,001,209.7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83,777.75	0.00	283,777.75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190,480.00	0.00	190,48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395,638.14	0.00	15,395,638.14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395,638.14	0.00	15,395,638.14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720,906.90	0.00	6,720,906.9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720,906.90	0.00	6,720,906.9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991,734.31	12,417,170.19	6,574,564.1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8,991,734.31	12,417,170.19	6,574,564.12
2200101	行政运行	1,435,837.24	1,435,837.24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372,000.00	0.00	2,372,00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415,388.25	0.00	3,415,388.25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491,486.00	0.00	491,486.00
2200150	事业运行	10,981,332.95	10,981,332.95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95,689.87	0.00	295,689.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8,677.10	1,868,677.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8,677.10	1,868,677.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3,870.00	1,323,87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44,807.10	544,807.1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50,492.79	0.00	3,350,492.79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350,492.79	0.00	3,350,492.79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350,492.79	0.00	3,350,492.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43,402.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1,608.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	基本工资	3,895,830.00	3020	办公费	254,998.14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	津贴补贴	6,013,612.11	3020	印刷费	0.00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	奖金	1,333,844.00	3020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100.00
3010	伙食补助费	144,000.00	3020	手续费	0.00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	绩效工资	0.00	3020	水费	5,157.90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4,100.00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384,410.56	3020	电费	52,487.09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692,205.28	3020	邮电费	42,260.22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3,189.96	3020	取暖费	99,719.95	3100	大型修缮	0.00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8,237.28	3020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139.00	3021	差旅费	289,298.00	3100	物资储备	0.00
3011	住房公积金	1,323,870.00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	土地补偿	0.00
3011	医疗费	59,000.00	3021	维修（护）费	0.00	3101	安置补助	0.00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063.93	3021	租赁费	10,000.00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5,616.13	3021	会议费	0.00	3101	拆迁补偿	0.00
3030	离休费	0.00	3021	培训费	0.00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	退休费	1,463,760.23	3021	公务接待费	2,030.00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	退职（役）费	0.00	3021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	抚恤金	0.00	3022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	生活补助	7,380.00	3022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	救济费	0.00	3022	劳务费	33,286.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	医疗费补助	419,475.90	3022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	助学金	0.00	3022	工会经费	123,166.67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0.00
3030	奖励金	0.00	3022	福利费	0.00	3990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227.08	3991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124,980.00	3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0.00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997.20			
人员经费合计		17,839,018.25	公用经费合计					1,395,708.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2024 年度预算数						2024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5,030.00	0.00	123,000.00	0.00	123,000.00	2,030.00	76,257.08	0.00	74,227.08	0.00	74,227.08	2,0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24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92,943,284.44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87,294,321.42元，下降75.56%，主要原因是2024年4月机构改革，部分收支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92,545,490.29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3,111,266.20元，占89.81%；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0.00%；事业收入0.00元，占0.00%；经营收入1,339,526.80元，占1.4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0.00%；其他收入8,094,697.29元，占8.7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84,687,915.89元，其中：基本支出19,234,726.50元，占22.71%；项目支出64,287,859.96元，占75.91%；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0.00%；经营支出1,165,329.43元，占1.38%；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83,139,266.20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93,972,995.10元，下降77.95%，主要原因是2024年4月机构改革，部分资金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土地补偿款等项目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3,139,266.20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17%。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93,178,139.50 元，下降 77.9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4 月机构改革，部分资金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139,266.20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000.00 元，占 0.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987,451.97 元，占 4.80%。卫生健康(类)支出 961,427.24 元，占 1.16%。节能环保(类)支出 5,274,128.00 元，占 6.34%。城乡社区(类)支出 18,196,568.90 元，占 21.89%。农林水(类)支出 30,498,785.89 元，占 36.6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18,991,734.31 元，占 22.84%。住房保障(类)支出 1,868,677.10 元，占 2.2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9,979,127.43 元，支出决算为 83,139,266.2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9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10,00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招商引资专项资金

10000.00 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23,325.00 元,支出决算为 1,910,836.1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6.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退休人员文明单位奖,及当年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民族团结奖等费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42,222.24 元,支出决算为 1,384,410.5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3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 4 月机构改革,部分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21,111.00 元,支出决算为 692,205.2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3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 4 月机构改革,部分人员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2,924.00 元,支出决算为 74,652.5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机构改革,部分行政人员医疗保险缴费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47,959.00元,支出决算为538,537.3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机构改革,部分事业编制人员医疗保险缴费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752,401.00元,支出决算为348,237.2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8.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年初预算为9,710,000.00元,支出决算为3,366,128.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2024年生态护林员补助资金、2020年草原生态修复治理等项目资金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9.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年初预算为3,761,548.53元,支出决算为18,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2022年草原生态修复等项目资金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年初预算为3,600,000.00元,支出决算为1,800,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2024年林木管护费等项目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00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9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2023 年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项目等资金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18,196,568.9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2024 年高沙窝园区(紫荆花生物)等项目补偿款。

1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10,120,610.50 元,支出决算为 4,328,916.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2023 年森林质量提升补助等项目资金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1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577,857.4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山林资源政府回购项目资金。

1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为 2,346,451.90 元,支出决算为 3,001,209.7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补偿项目(森林天保)资金。

1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项)年初预算为 860,278.36 元,支出决算为 283,777.7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2023 年中央财政森林防火装备补助等项目资金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1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退耕还林还草(项)年初预算为 16,437,257.35 元,支出决算为 190,48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2023 年退耕还林管理费等项目资金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1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7,82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5,395,638.1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中,部分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

19.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279,664.93 元,支出决算为 6,720,906.9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项目资金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63,763.00 元,支出决算为 1,435,837.2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人员经费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2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 支出决算为 2,372,000.00 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年中追加, 盐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资金。

2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 支出决算为 3,415,388.25 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年中追加, 2022 年雨强村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资金。

2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500,000.00 元, 支出决算为 491,486.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0%,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执法业务已完成。

2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646,722.62 元, 支出决算为 10,981,332.95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3%,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机构改革, 部分人员经费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2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4,723.00 元, 支出决算为 295,689.87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69.23%,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年中追加, 柴自胜同志一次性工资补偿资金。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500,164.00 元, 支出决算为 1,323,87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人员住房公积金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88,001.00 元，支出决算为 544,807.1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人员购房补贴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2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3,350,492.79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盐池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盐池县地质灾害隐患除险治理工程等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234,726.50 元，其中：人员经费 17,839,018.25 元，公用经费 1,395,708.25 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 15,943,402.12 元，较 2024 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 2522528.12 元，下降 13.6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工资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支付。较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6,503,770.98 元，下降 28.9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工资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支付。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1,608.25 元，较 2024 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 130,458.37 元，下降 8.5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

革，部分经费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支付。较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235,247.43 元，下降 14.4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经费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支付。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5,616.13 元，较 2024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515,020.13 元，增长 37.3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退休人员文明单位奖。较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301,744.91 元，下降 13.73%。主要原因是退休费减少。

4.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元，较 2024 年度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债务及利息费用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债务及利息费用支出。

5. 资本性支出 4,100.00 元，较 2024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4,100.00 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办公设备购置。较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4,100.00 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办公设备购置。

6. 其他支出 0.00 元，较 2024 年度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其他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其他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5,030.00 元，支出决算为 76,257.08 元，完成预算的 60.99%，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一辆公务用车及相关运行维护费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3 年度减少 46,742.92 元，下降 38.0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一辆公务用车及相关运行维护费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预算的 0.00%；与 2023 年度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累计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无因公出国（境）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23,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74,227.08 元，完成预算的 60.35%；比 2023 年度减少 48,772.92 元，下降 39.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一辆公务用车及相关运行维护费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一辆公务用车及相关运行维护费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元，购置数为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74,227.08 元，主要用于车辆过路过桥费、燃油费、保险等费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030.00 元，支出决算为 2,030.00 元，完成预算的 100.00%；比 2023 年度增加 2,030.00 元。

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接待增加。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 2,030.00 元，主要用于餐饮支出。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元，主要用于无国（境）外接待费支出。2024 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3 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 16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 0 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元，本年支出 0.00 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元。较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元，支出 0.00 元，较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95,708.25 元，下降 14.2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机关运行经费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支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719,687.00 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02,687.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717,00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19,687.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3.4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19,687.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3.45%。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3496 平方米，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宁夏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组织对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1 个，包含一级项目 4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881.9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5.1%。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总额的 0%。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我单位对 2024 年林木管护费项目、2024 年高沙窝园区（紫荆花生物）等 17 个项目土地补偿款项目、宁夏利源集团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拆迁补偿款项目、2024 年冯记沟乡镇驻地搬迁项目土地补偿等项目自评得分为 90-100 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附《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耕地占用税、耕地开垦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34.713382	431.834806	10	99%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34.713382	431.83480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法依规按时缴纳耕地占用税、耕地开垦费,保证国家财政税收。			已按要求依法依规按时缴纳耕地占用税、耕地开垦费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0分)	缴税面积	119.6364公顷	119.6364公顷	4	4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耕地应纳税额	4.5元/m ²	4.5元/m ²	3	3		
			耕地以外农用地应纳税额	3.6元/m ²	3.6元/m ²	3	3		
		质量指标(10分)	应税土地完税率	100%	100%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应缴开垦费额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10分)	是否按时缴纳	全部按时缴纳	全部按时缴纳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成本指标(10分)	应缴纳费用	443.473842万元	443.473842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保证国家财政税收	全部依法缴纳	全部依法缴纳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加强耕地保护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	2		
			规范耕地占用税征收管理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4	4		
			规范耕地开垦费征收管理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4	4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生态保护效果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国家依法征收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9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冯记沟党政驻地搬迁征地补偿款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67.5619	567.561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67.5619	567.5619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567.5619万元土地补偿款兑付,完成675.82亩土地交付使用。			完成567.5619万元土地补偿款兑付,完成675.82亩土地交付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征收天然牧草地	205.58亩	205.58亩	2	2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征收乔木林地	112.30亩	112.30亩	2	2			
			征收灌木林地	346.20亩	346.20亩	2	2			
			征收其他土地	11.66亩	11.66亩	2	2			
			征收旱耕地	0.08亩	0.08亩	2	2			
		质量 指标 (10分)	项目完成达标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 指标 (10分)	完成时间	2024年底	2024年底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投入资金	567.5619万元	567.5619万元	10	10			
		效 益 指 标 (4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促进提升经济效益	提升	提升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促进改善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10分)		促进生态保护	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10分)		促进可持续发展	显著	显著	10	10			
	满 意 度 指 标 (10分)	服务 对象 满 意 度 指 标 (10分)	企业满意	≥95%	≥95%	5	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百姓满意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高沙窝园区(紫荆花生物)项目征地补偿款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91.709344	191.70934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91.709344	191.709344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191.709344万元土地补偿款兑付,完成290.94亩土地交付使用。			完成191.709344万元土地补偿款兑付,完成290.94亩土地交付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10分)	征收天然牧草地	211.27亩	211.27亩	4	4	完成值达到指 标值,记满分;未 达到指标值,按 B/A或A/B×该指 标 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 标,则根据“三 档”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100- 80%(含)、80- 50%(含)、50- 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 标,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满 分;未达到指标 值,按B/A或 A/B×该指标分 值记分。		
			乔木林地	11.44亩	11.44亩	3	3			
			灌木林地	68.23亩	68.23亩	3	3			
		质量 指标 (10分)	项目完成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10分)	完成时间	2024年底	2024年底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投入资金	191.709344万 元	191.709344万 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 分)	促进提升经济效益	提升	提升	10	10	1.若为定性指 标,则根据“三 档”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100- 80%(含)、80- 50%(含)、50- 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 标,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满 分;未达到指标 值,按B/A或 A/B×该指标分 值记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 分)	促进改善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10 分)	促进生态保护	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10分)	促进可持续发展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企业满意	≥95%	≥95%	5	5	同效益指标得分 计算方式。		
			百姓满意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星级党组织创建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5	0.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5	0.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不断强化党员干部政治能力,教育引导全局党员干部守党规,强党性,严党纪,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强化党员干部政治能力,教育引导全局党员干部守党规,强党性,严党纪,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完成中心组理论学习	≥5次	≥5次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完成主题教育培训学习	≥3次	≥3次	5	5		
		质量指标 (10分)	开展党建工作,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分)	完成时间	2023/12/31	2024/12/31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完成效能目标所需费用	5000元	50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增强党员的党性	显著	显著	20	2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党员先进性	显著	显著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党员对党建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100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宁夏利源集团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拆迁补偿款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00	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00	5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土地面积达到50.19亩;支付补偿费用比例为100%;补偿分摊费用完成时间需达100%,维护社会稳定效果明显,集体节约效果明显			土地面积达到50.19亩;支付补偿费用比例为100%;补偿分摊费用完成时间需达100%,维护社会稳定效果明显,集体节约效果明显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0分)	土地面积	50.19亩	50.19亩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10分)	支付补偿费用比例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补偿分摊费用完成时间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成本指标(10分)	支付补偿分摊费用	500万元	500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支付补偿费用	明显	明显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维护社会稳定	明显	明显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集体节约用地	明显	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有利于土地可持续利用	明显	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100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民族西街北侧违章建筑韶华体育文化有限公司篮球馆拆除工程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852	9.85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9.852	9.85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消除建筑安全隐患,防止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目标2:修复地形地貌,使其与周边建筑环境相协调;目标3:恢复土地资源功能,为实现当地经济可持续发展,构建和谐社会奠定基础。				消除建筑安全隐患,防止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修复地形地貌,使其与周边建筑环境相协调;恢复土地资源功能,为实现当地经济可持续发展,构建和谐社会奠定基础。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A)	全年 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拆除地上建筑物	825.08平方米	825.08平方米	3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初步设计	1份	1份	3	3				
			竣工报告	1份	1份	4	4				
		质量 指标 (10分)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初步设计通过率	100%	100%	3	3				
			竣工报告通过率	100%	100%	4	4				
		时效 指标 (10分)	治理工程建设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5	5				
			验收报告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5	5				
		成本 指标 (10分)	投入资金	9.852万元	9.852万元	10	10				
		效 益 目 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0分)	城市发展空间	提升	提升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 指标 (20分)		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能力	提升	提升	20	20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10分)		土地资源破坏情况	改善	改善	10	10				
	满 意 度 指 标 (10)	群众满意度 指标 (10分)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100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8.6	118.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18.6	118.6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前期调研;2:完成资料收集;3:完成“三条控制线”试划;4:完成规划文本成果编制。				1:完成前期调研;2:完成资料收集;3:完成“三条控制线”试划;4:完成规划文本成果编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盐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初步成果	1(个)	1(个)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盐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初步成果通过专家审查(个)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项目完成时限	2023年6月	2023年6月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盐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成本	118.6万元	118.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5分)	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14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生态效益指标 (15分)	生态环境有管控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14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自然资源良性发展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执法业务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49.1486	10	98%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49.148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土地、矿产年度卫片、季度卫片疑似图斑(数)556个,案件鉴定费(矿产案件鉴定费、土地案件鉴定费),图斑核查费、执法工作经费、法律法规宣传牌制作、违法图斑拆除整改及违章建筑拆除			土地、矿产年度卫片、季度卫片疑似图斑(数)556个,案件鉴定费(矿产案件鉴定费、土地案件鉴定费),图斑核查费、执法工作经费、法律法规宣传牌制作、违法图斑拆除整改及违章建筑拆除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全年实 际值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 析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土地、矿产年度卫片、季度卫片疑似图斑(数)	2200个	556个	10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下发图斑数量减少
		质量指标 (10分)	土地、矿产年度卫片、季度卫片疑似图斑核查符合工作要求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分)	对土地、矿产、森林、草原卫片疑似图斑鉴定按时完成率	100%	100%	5	5		
			土地、矿产、草原、森林违法违规案件鉴定时间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10分)	图斑核查费(万元)	3	3	2	2		
			案件鉴定费(万元)	2	2	2	2		
			执法工作经费(万元)	1	1	2	2		
	法律法规宣传牌制作(万元)		1	1	2	2			
		违法图斑拆除整改及违章建筑拆除(万元)	2	2	2	2			
	效益目标 (40分)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社会稳定性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生态效益 指标(20分)	自然资源破坏情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20	2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自然资源保护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满意度 指标(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分)	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4		

-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雨强村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二期)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87	341.538825	10	88%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87	341.53882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消除了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水土流失、恢复地形地貌、提高植被覆盖率、遏制水土流失,改善生态环境;目标2:通过地形地貌整治工程、废弃土地整治利用工程、生态修复工程,新增耕地159.4328hm ² (2391.49亩),占项目区建设规模的88.10%;目标3:改善农业生产条件,粮食产能及耕地质量得到提高,增加农业收入。			目标1:消除了地质灾害隐患,减少水土流失、恢复地形地貌、提高植被覆盖率、遏制水土流失,改善生态环境;目标2:通过地形地貌整治工程、废弃土地整治利用工程、生态修复工程,新增耕地159.4328hm ² (2391.49亩),占项目区建设规模的88.10%;目标3:改善农业生产条件,粮食产能及耕地质量得到提高,增加农业收入。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A)	全年 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10 分)	完成生态修复面积(公顷)	180.9685	180.9685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新增耕地面积(公顷)	159.4328	159.4328	5	5				
		质量 指标(10 分)	修复后的地质环境稳定程度(不稳定、较稳定、稳定)	稳定	稳定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 指标(10 分)	2024年12月前生态修复治理完成率	≥95%	≥95%	10	10				
	成本 指标(10 分)	项目所需费用(万元)	387	341.538825	10	8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分)	实施区域历史遗留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率	≥95%	≥95%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实施区域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	提升	提升	5	5				
			带动就业人数(人)	≥20	≥20	5	5				
		生态效益 指标(10分)	实施区域地貌恢复	改善	改善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10 分)	项目对区域整体生态可持续利用的影响度	提升	提升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分)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85%	≥85%	5	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法。				
		项目参与人员满意度	≥85%	≥85%	5	5					
总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无